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謹供參考，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謹請閣下不要過度信賴本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如有)。本公司並不保證該等前瞻性陳述結果正確。該等前瞻性陳述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且涉及若干風險、假設及不確定因素。本公司並無責任基於任何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更新或修改本公告所載的任何前瞻性陳述。



河南金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JINM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6885)

金源氫化於聯交所主板的建議分拆及上市

金源H股上市及開始買賣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全球發售完成後，金源氫化於2023年12月20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金源H股於2023年12月20日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28日、2023年8月28日及2023年10月18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26日的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17日、2023年12月1日、2023年12月8日、2023年12月12日及2023年12月19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分拆及上市。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金源H股上市及開始買賣

聯交所已批准金源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全球發售(包括優先發售)完成後，(i)金源氫化於2023年12月20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ii)金源H股於2023年12月20日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金源H股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股份代號為2502。

於全球發售(包括優先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直接及間接(通過其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金源氫化已發行股本總額的7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承董事會命
河南金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饒朝暉先生

香港，2023年12月2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饒朝暉先生、王明忠先生及李天喜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徐葆春先生、汪開保先生及葉婷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德龍先生、孟至和先生及曹紅彬先生。